

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于2024年4月18日以电子邮件或专人送达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。会议于2024年4月2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冰先生主持，公司董事会秘书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本次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经过与会监事充分讨论、认真审议，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2023年年度报告》及摘要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2023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

三、审议通过《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五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公司拟定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。

六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2024年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。

七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2024年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。

八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。

九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十、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。

十二、审议通过《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 年 4 月 30 日